

达州市交通运输局

达州市交通运输局 航行通告

各有关单位和船舶：

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达川区桥湾镇界内（巴河水域）进行 S204 线石梯渠县界至通川区江陵镇不禁航改造工程。为确保施工期间船舶航行安全，现将有关安全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**施工水域**：达川区桥湾镇界内（巴河水域），下距九节滩电站 5km。

二、**施工时间**：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9 日。

三、**施工作业方式**：栈桥+钢围堰施工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在海事部门划定的安全作业区内进行施工作业。

（二）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切实落实各项安全保障措施，并落实专人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工作。

（三）如遇大风天气、汛期涨水时，施工作业及施工设施应停止作业，施工作业船舶和浮动设施应及时卸载并选择安全水域停泊。

（四）施工作业单位应按照相关要求设置船舶航行警示标志，并落实专人警戒，过往船舶进入施工水域要加强了望，谨慎操作，

减速行驶，注意避让，随时采取安全措施，以策安全。

(五) 施工作业结束后，不再另行通告。

